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Splendid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6)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及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就點票事宜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7,540,93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47,540,930股。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就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王濤先生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權，並已放棄投票。

(a)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寄存之任何庫存股份），因此，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任何庫存股份之投票權；及(b) 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並無任何回購股份有待註銷並不得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按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概無其他股東須按GEM上市規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

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及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進行一切所需事宜以實施上述事項。	21,434,625 99.99%	2,000 0.01%

附註：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超過50% 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及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除王濤先生、楊萬銀先生、周綺婷女士及李艷華女士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外，其他董事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濤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濤先生及余達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萬銀先生、周綺婷女士及李艷華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sinosplendid.com 內刊登。